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RPENTER TAN HOLDINGS LIMITED

譚木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 收益增加1.2%至約人民幣505,43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99,688,000元)。
- 毛利增加1.4%至約人民幣305,20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00,877,000元)。
- 毛利率上升0.2個百份點至60.4%(二零二三年：60.2%)。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減少1.3%至約人民幣171,47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73,774,000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1.4%至約人民幣171,36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73,734,000元)。
- 每股盈利減少1.4%至約人民幣68.90分(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9.85分)。
- 基於本集團業績，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36.63港仙(二零二三年：38.64港仙)，惟須經股東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譚木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及經選擇附註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505,436	499,688
銷售成本		<u>(200,234)</u>	<u>(198,811)</u>
毛利		305,202	300,877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益／(虧損)	5	42,456	41,210
行政開支		(41,851)	(40,469)
銷售及分銷開支		(85,624)	(85,502)
其他經營開支		<u>(6,638)</u>	<u>(5,844)</u>
經營溢利		213,545	210,272
財務費用	6(C)	<u>(611)</u>	<u>(581)</u>
除稅前溢利	6	212,934	209,691
所得稅	7	<u>(41,455)</u>	<u>(35,917)</u>
年度溢利		<u>171,479</u>	<u>173,774</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71,366	173,734
非控股權益		<u>113</u>	<u>40</u>
年度溢利		<u>171,479</u>	<u>173,774</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人民幣68.90分</u>	<u>人民幣69.85分</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	171,479	173,774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4,891	3,538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6,454)</u>	<u>(3,829)</u>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零元	<u>(1,563)</u>	<u>(291)</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69,916</u>	<u>173,483</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69,803	173,443
非控股權益	<u>113</u>	<u>40</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69,916</u>	<u>173,48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2,355	105,925
使用權資產		36,233	38,362
投資物業		84,100	91,570
無形資產	11	—	—
到期日為一年以上的無抵押定期銀行存款		218,000	53,00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24	601
		<u>471,312</u>	<u>289,458</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292,498	248,136
應收貿易賬款	13	7,153	6,80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656	8,99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0,791	10,000
超過3個月但一年內到期的 無抵押定期銀行存款		105,000	3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1,714	67,381
		<u>537,812</u>	<u>641,31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4	9,507	6,8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798	50,435
應付所得稅		38,595	33,724
租賃負債		2,161	2,179
		<u>(98,061)</u>	<u>(93,194)</u>
流動資產淨值		<u>439,751</u>	<u>548,12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11,063	837,583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6,654	17,943
遞延收入	497	518
租賃負債	9,953	10,638
	<u>(27,104)</u>	<u>(29,099)</u>
資產淨值	883,959	808,48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189	2,189
儲備	881,770	802,19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83,959	804,385
非控股權益	—	4,099
總權益	883,959	808,48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譚木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重慶萬州區龍寶雙河口輕工業園A型廠房。

本公司及其在香港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而其在中國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採用人民幣作為呈列貨幣，以方便國際投資者參考。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亦在香港經營零售店從而直接銷售本集團產品。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設計、製造及分銷「譚木匠」品牌小型木工藝品及飾品，包括木梳子、木鏡子、組合木禮盒及其他木飾品和裝飾品；(ii)主要在中國經營特許加盟及分銷網絡；及(iii)在香港及中國經營零售店從而直接銷售本集團產品。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a) 合規聲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泛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循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強制生效或可提早於本集團當前之會計期間採用。附註3載有有關於當前及之前會計期間因初次應用其中與本集團相關之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資料，有關變動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

b)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計入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採用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每股數據外，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除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如會計政策所述）按其公平值列賬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有關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本集團於該等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而作出。所得結果為管理層就目前未能從其他來源明顯得出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準。實際數字或會有別於估計數字。

本集團持續審閱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計估計之變動如只影響當期，則有關影響於估計變動當期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之變動影響當期及以後期間，則有關影響於變動當期及以後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對綜合財務報表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造成重大影響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的判斷，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討論。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對於本會計期間的該等財務報表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並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 相關修訂以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的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售後租回租賃負債

本集團並未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指引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和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以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該等修訂本為延期結算權利評估提供澄清及補充指導，從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內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其中：

- 指定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是非流動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已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澄清：
 - (i) 分類不應受到管理層意圖或期望在十二個月內清償債務的影響；及
 - (ii) 倘該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即使貸款人在較後日期才測試是否符合條件，該權利在報告期末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存在。只有實體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實體將清償負債延遲至報告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權利。僅在報告期後方須遵守的契諾不影響該權利在報告期末是否存在。
- 闡明倘負債之條款可以由交易方選擇，則可以通過轉讓實體自身之權益工具來結算，僅當該實體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呈報「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下之權益工具時，此等條款方不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該等修訂本亦規定以下資料的披露要求，即當實體延遲清償該等負債的權利受限於該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遵守契諾時，倘該實體將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則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了解該等負債可能會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風險。該等修訂對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且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追溯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售後租回租賃負債

該等修訂本闡述實體如何於交易日期後對售後租回進行會計處理。該等修訂本要求賣方－承租人應用租賃負債後續會計的一般要求，其方式不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相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賣方－承租人須將該等修訂本追溯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後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由於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售後租回交易，因此該等修訂本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新增一項披露目標，訂明實體須披露有關供應商融資安排的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該等安排對實體的負債及現金流量的影響。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已作修訂，於披露實體面臨集中流動性風險的資料規定中新增供應商融資安排作為範例。

過渡規則澄清，實體毋須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之年度的任何中期期間提供披露。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本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4.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分銷「譚木匠」品牌小型木工藝品及飾品；主要在中國經營特許加盟及分銷網絡；及在香港及中國經營零售店從而直接銷售本集團產品。收益指向客戶供應貨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其他銷售稅項及折扣）以及加盟費收入（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明細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線上業務		
— 銷售貨品	<u>209,636</u>	<u>211,468</u>
線下業務		
— 銷售貨品	<u>290,161</u>	<u>282,441</u>
— 加盟費收入	<u>1,179</u>	<u>1,118</u>
	<u>291,340</u>	<u>283,559</u>
直營賣場		
— 銷售貨品	<u>4,460</u>	<u>4,661</u>
	<u>505,436</u>	<u>499,688</u>

本集團客戶基礎分散，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二零二三年：無）個別客戶的交易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所有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在某一時間點確認。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益／（虧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附註(I)）	833	2,908
由遞延收入計入之政府補貼	21	1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銀行利息收入	11,757	8,805
中國增值稅退款（附註7(A)(VI)）	28,904	26,865
投資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4,743	4,860
匯兌虧損淨額	4	505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7,470)	(5,5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816	8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31)	—
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確認）／撥回（附註13(B)）	(24)	6
其他	3,203	1,916
	<u>42,456</u>	<u>41,210</u>

附註：

- (I) 於二零二四年，政府補貼當中，約人民幣833,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2,908,000元）是屬於本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其主要是來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重慶市財政局及重慶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所提供的支援資金（「基金」）。基金的目的為通過向於中國以外參與若干市場推廣活動的商業實體提供財務支持以鼓勵參與海外市場推廣；及通過向架構、裁員率、失業保險供款達到一定標準的商業實體提供財務支持以打造穩定的就業環境及防止失業風險。該等補貼並無未達成的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A)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酬及其他福利	95,885	92,101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1,162	9,645
員工總成本(附註(I))	<u>107,047</u>	<u>101,746</u>
B)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729	707
— 非審核服務	240	250
銷售存貨成本(附註(I))	197,383	196,738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I))	3,858	3,65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附註(I))	6,273	6,462
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淨額	666	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331	44
銷售退貨撥備撥回	(783)	(508)
存貨撇減	2,851	2,091
存貨撇減撥回	—	(18)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	(4,743)	(4,860)
減：年內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支銷	679	671
租金收入淨額	<u>(4,064)</u>	<u>(4,189)</u>
C) 財務費用		
租賃負債利息	<u>611</u>	<u>581</u>

附註：

- (I) 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及折舊約人民幣65,68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4,341,000元)，該等成本已計入上文獨立披露的個別總額內。

7.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的稅項為：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附註(I)及(II))	34,631	34,712
香港利得稅(附註(IV))	—	—
股息預扣稅(附註(V))		
— 年內撥備	7,838	4,579
	42,469	39,29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淨額		
中國企業所得稅	275	(287)
	42,744	39,004
遞延稅項		
股息分派後轉移至即期稅項	—	—
年內撥備	(1,289)	(3,087)
總計	41,455	35,917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六日，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國稅局**」)發出第12號公告，訂明從事已公佈的若干其他鼓勵類產業目錄所列產業的企業，可於公佈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前，根據財稅(2011)第58號暫時申請自二零一一年起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倘企業其後未能符合規定，則有關優惠將撤銷。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全資附屬公司重慶譚木匠工藝品有限公司(「**譚木匠**」)根據第12號公告取得萬州區國家稅務局的批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國稅局將該政策由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延長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II) 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按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以法定所得稅率25% (二零二三年：25%) 計算，惟根據上述附註7(A)(I)所述的稅務優惠政策，譚木匠 (二零二三年：譚木匠) 享有所得稅優惠。
- (III)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在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IV) 由於有關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課香港利得稅溢利，因此並無就該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V)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未在中國設立機構或營業地點或有設立機構或營業地點但有關收入與在中國設立機構或營業地點並無實際關連的非居民企業，須就各種被動收入 (如來自中國相關公司的股息) 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根據中國與香港訂立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的雙重徵稅安排，倘香港投資者對中國被投資實體的投資不少於25%，則預扣所得稅稅率將下調至5%。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國稅局批准財稅(2008)第1號，據此，從外資企業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的保留盈利中撥付的股息分派將獲豁免繳付預扣所得稅。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享有下調5%稅率。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再次申請下調稅率並須完成若干額外審閱程序 (於過往年度並無要求)。

於財務報表日期，優惠稅率的相關正式手續已完成。管理層已諮詢中國律師意見並評定，由二零一九年起，本集團享有5%的預扣所得稅稅率。

- (VI) 根據國稅局、中國財政部所頒佈有關企業聘請殘疾人士的稅務優惠政策，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譚木匠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開始向其殘疾僱員支付的薪金可享雙倍所得稅優惠扣減，及增值稅退稅 (相等於其殘疾僱員數目乘以國稅局釐定的特定年度上限金額)。

本集團按應計基準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增值稅退稅。年內退回本集團的增值稅退稅金額的詳情載於附註5。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的對賬：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12,934	209,691
按適用於有關國家利潤的國內稅率徵收的稅項	52,461	52,40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項影響	1,540	186
不應課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3,291)	(2,053)
授予附屬公司稅務優惠的影響(附註7(A)(VI))	(5,501)	(5,624)
授予附屬公司優惠稅率的影響(附註7(A)(I))	(12,335)	(12,629)
未確認暫時差額	(3)	(2)
未確認稅項虧損	506	—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35)	(654)
股息預扣稅款(附註7(A)(V))	7,838	4,57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75	(287)
所得稅支出	41,455	35,917

8. 股息

i) 本年度應佔應付本公司擁有人的股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於報告期結束後宣派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6.63港仙， 相當於人民幣34.43分(二零二三年：38.64港仙， 相當於人民幣34.98分)(附註I)	<u>85,632</u>	<u>87,000</u>

附註I：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6.63港仙，相當於人民幣34.43分，合共人民幣85,632,000元。有關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計劃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等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項建議派付股息。

ii) 年內批准及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佔應付本公司擁有人的股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8.64港仙， 相當於人民幣36.18分(二零二三年：於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批准及派付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每股普通股25.03港仙， 相當於人民幣22.86分)	<u>89,996</u>	<u>56,878</u>

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盈利	<u>171,366</u>	<u>173,734</u>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8,714</u>	<u>248,714</u>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授出購股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失效前的可行使期間內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平均市價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發行攤薄潛在股份，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按提供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資料之內部報告而識別。有關資料將向董事會（為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人）呈報及經其審閱，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

管理層自產品的角度考慮其業務並根據木工藝品及飾品廣泛銷售所產生的收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逾90%的收益、業績及資產源自木工藝品及飾品製造及分銷單一分部，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本集團業務產生的收益及業績主要來自在中國進行的業務活動，在中國境外進行的業務活動並不重大。本集團的主要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並無提供地區分部的分析資料。

主要客戶

由於並無與單一外界客戶進行的交易相等於或超過本集團總收益10%，故此並無呈列按主要客戶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經營收益。

11. 無形資產

商標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7

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7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商標指本集團過往取得及於中國註冊之商標。自創商標其後的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12. 存貨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30,711	189,151
在製半成品	24,307	25,981
製成品	37,480	33,004
	292,498	248,136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197,383	196,738
存貨撇減	2,851	2,091
存貨撇減撥回	—	(18)
	200,234	198,811

由於本年度出售了滯銷貨，因此已對存貨撇減作撥回處理。

除人民幣127,97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38,448,000元）的原材料預計將於報告期後超過十二個月後收回外，所有其他存貨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

13. 應收貿易賬款

客戶一般須在產品交付前結付款項。信譽良好的客戶可獲三十日以內的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貿易賬款	7,222	6,854
減：虧損撥備(附註(B))	(69)	(46)
	<u>7,153</u>	<u>6,808</u>

A) 根據發票日期(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若)，應收貿易賬款(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5,617	3,662
31至60日	799	1,939
61至90日	315	672
91至180日	52	323
181至365日	163	169
1年以上	207	43
	<u>7,153</u>	<u>6,808</u>

B) 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變動

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期初虧損撥備	45	52
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減值／(撥回) (附註5)	<u>24</u>	<u>(6)</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末虧損撥備	<u>69</u>	<u>46</u>

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乃參照其賬齡及可收回程度個別計提。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4 應付貿易賬款

供應商一般給予30日信貸期。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5,209	5,016
31至60日	3,211	1,511
61至90日	777	119
91至180日	104	22
181至365日	95	109
1年以上	<u>111</u>	<u>79</u>
	<u>9,507</u>	<u>6,856</u>

管理層回顧

二零二四年初明確提出了今年的重點工作方向、關鍵工作、經營目標等，具體包括公司治理、業績目標、管治方針、國內國際市場拓展、專賣店亮淨齊與增值服務、新產品開發與爆款打造、技術研發與效率提升、價值堅守、品牌建設、人力方向、市場整肅、安全生產、材料保障、財務服務監督、公益愛心活動、萬州新廠建設、薪酬績效方向、促進和保障殘疾人就業等多維度的工作，明確了具體的目標和落地實施措施。

國內市場重點圍繞持續推進提升老店及新建店開設質量的工作，進入好的商圈（旅遊景區、交通口岸）好的商場、好的鋪位；做好以做梳子體驗的「梳情花園」線下營銷傳播推廣活動；把「給顧客梳頭活動」做深做實；持續實施新一線城市品牌形象專賣店的打造支持；繼續實施振興東北的市場發展政策支持；持續開展亮淨齊的品牌形象維護和塑造。國際市場重點從品牌可持續健康沉澱和發展的角度，優先發展線下市場，並開發優質的線下渠道和平台、優質加盟商資源，同步做好線上海外代理業務試點工作；堅持不斷落地、不斷調整、不斷糾偏的大膽探索並找出適合本公司海外業務的成功模式；本公司從業務拓展、人力資源保障、薪酬績效激勵方面，本着允許試錯、大膽做事、有工作規劃和實施措施，予以全力支持；線上業務圍繞提升店鋪全面的服務質量和增值服務；優化店鋪頁面與商品詳情頁；超頭部達人持續業務對接，爭取到曝光與銷售相結合的活動機會，持續為品牌發聲；加大會員營銷活動，做好線上會員的維護和後續長期黏性互動；做好產品分級、存貨和進一步加強現場管理；嚴密偵測線上平台違規網銷和假冒偽劣信息，及時聯繫平台撤銷鏈接，聯繫行政風控中心做維權訴訟。

回顧年度內，本公司目標明確、措施有效，各部門各司其職、緊密配合，本公司治理等各方面都取得了進步。市場空間得到更好地擴展，專賣店數量質量得到明顯增長和提升，市場終端零售在需求疲軟、增長乏力的大環境下，仍然實現了一定幅度的增長。

一、線下業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線下業務之POS銷售完成目標計劃的131.47%，同比二零二三年同期增長4.88%。於回顧年度內，線下業務團隊以加大門店覆蓋、提升門店形象為目標下實現新建店223家，專賣店數量在疫情衝擊後恢復明顯並保持逐年遞增的良好態勢，傳統銷售渠道得到進一步壯大與充實。以提升門店服務、匹配顧客需求為目標下持續開展並精進店內梳頭服務，對禮品包裝、刻字等服務進行適配性的調整與補充，以消費者為先的銷售策略得到貫徹。以擴大品牌認知度、提升品牌知名度為目標開展了多類型、多頻率、多場次的廣告媒體宣傳與線下落地活動。以立足線下市場、擁抱線上平台為目標下實現小程序官方商城銷售人民幣1,928萬元，相繼入駐美團點評、快手、小紅書等本地生活類平台，新渠道、新零售業務發展走出實質性一步。線下業務始終致力於建設健康穩固的加盟體系，並與加盟團隊一道堅定執行譚木匠將「每一件小事做深做透」的方針，共同為「不做五百強，要做五百年」的目標而奮鬥。

1、專賣店概況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譚木匠在中國大陸共有1,245間加盟店，1間直接經營店。在其他國家及區域共有5間加盟店，在香港有3間直接經營店。店舖總數為1,254間，對比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170間增加了84間。其中購物中心店佔比達70.3%，三代店形象佔比達55.0%，莫蘭迪形象佔比達42.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特許加盟店、海外店舖及專櫃數量之情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特許加盟店	直接經營店	特許加盟店	直接經營店
中國大陸	1,245	1	1,161	1
香港	–	3	–	3
其他國家及地區	5	–	5	–
總數	<u>1,250</u>	<u>4</u>	<u>1,166</u>	<u>4</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盟店舖在中國分佈數目情況

店舖種類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特許加盟店 數目	佔比	特許加盟店 數目	佔比
購物中心	875	70.3%	774	66.7%
街面店	236	19.0%	248	21.3%
百貨公司	59	4.7%	63	5.4%
超級市場	12	1.0%	17	1.5%
景區	46	3.7%	44	3.8%
交通口岸	9	0.7%	7	0.6%
酒店	2	0.2%	2	0.2%
其他	6	0.4%	6	0.5%
總數	<u>1,245</u>	<u>100.0%</u>	<u>1,161</u>	<u>100.0%</u>

2. 線下廣告宣傳及品牌推廣

於回顧年度內，線下業務團隊秉持「深化品牌認知，強化市場滲透」的核心策略，系統性推進線下廣告宣傳及品牌推廣，成效顯著。宣傳及推廣的形式多樣，涵蓋以核心商圈DP點／LED大屏、燈箱宣傳、線下品牌展會、地鐵廣告等。具體而言，在品牌曝光方面，我們積極拓展多元化的傳播渠道，確保品牌信息能夠觸達更廣泛的受眾群體。在品牌形象建設方面，我們深入挖掘品牌核心價值，通過高品質的內容輸出與用戶互動，逐步建立起品牌與消費者之間的情感聯結。努力促成品牌營銷效果的全面提升，持續為市場拓展奠定堅實基礎。

3. 會員規模與活躍度雙增長

於回顧年度內，會員系統累計註冊會員總數已達119萬餘人。二零二四年新增會員數量為287,567人，較去年同期增長76.77%。同時，二零二四年累計處理會員兌換訂單200,187單，較去年同期增長87.99%。數據表明，會員活躍度與參與度均呈現顯著提升，體現了會員對品牌福利及兌換機制的高度認可。

未來，我們將持續完善會員系統建設，進一步優化會員權益體系，提升會員服務體驗，不斷增強會員黏性，為品牌的長遠發展提供堅實的用戶基礎與持續動力。

4. 多元化新品上市

於回顧年度內，共推出44款新品，涵蓋多個系列與主題。通過精準把握市場需求，結合節日主題與用戶場景，推出了兼具實用性與藝術性的系列產品，為消費者帶來了多元化的選擇與愉悅的使用體驗。

其中，母親節新品中，2款護發梳採用譚木匠專利防夾發工藝，延續經典梳型設計，打造親子同款，傳遞梳發共樂的幸福互動理念。

夏日新品中，大部分為限量發售款，設計師從中國傳統文化中的瑞獸金龜、青竹、祥雲、吉祥紋樣等元素汲取靈感，將木與金、銀、石進行創新組合，推出富甲一方系列、青竹系列、福祿系列等新品，巧妙融合傳統文化與現代時尚。

針對市場對輕便易攜梳理產品的需求，本公司開發了便攜梳系列，包括3款迷你撥筋梳、1款小尺寸鑲齒梳和1款小尺寸合木梳，兼具舒適體驗與小巧體積，滿足出差旅行及日常通勤的便捷需求。

鑲齒梳新品中，以中國傳統文化為核心，推出七夕新品夢西洲鑲齒梳1款，以及教師節新品一帆風順、桃李芬芳鑲齒梳2款，傳遞對愛人與師長的美好祝福。

木質按摩系列新品以溫暖質樸的木質為材，搭配實用設計，為消費者提供身心的舒緩與放鬆體驗。

線上渠道新品結合線上渠道客戶需求，分別補充了不同梳型不同價格區間的8款新品，包括：鑲齒梳、撥筋梳、護發梳、套裝梳等。

新年系列新品以人生四大美好時刻為靈感，承載蛇年的美好期許，推出人生喜樂系列4款及有得福牌1款，寓意吉祥與幸福。在豐富產品線的同時，更展現了品牌對傳統文化與現代需求的深刻理解與創新表達。

未來，譚木匠將繼續秉持匠心精神，深入挖掘文化內涵，持續創新產品設計，為品牌發展注入強勁動力，同時為消費者創造更多美好生活體驗。

5. 店舖形象升級煥新

在回顧年度內，店舖形象升級與裝修領域實現重要突破，全年累計完成328家店舖的裝修任務。其中，莫蘭迪形象店舖數量達到274家，佔整體裝修量的83.5%，成為品牌形象升級的主導方向。

同時，三代店形象升級版也取得了階段性成果，首家店舖裝修順利完成。儘管部分細節仍需完善，但其整體框架已初步成型，未來將在購物中心場景中煥發新活力，為顧客帶來全新的品牌體驗。

此外，梳情花園活動方案的設計工作已全部完成，目前正處於最後的製作衝刺階段。預計於二零二五年正式亮相的梳情花園，不僅將為品牌注入更多新鮮元素，還將進一步拉近與消費者的距離，深化品牌的情感連接，為品牌的長遠發展注入持續動力。

6. 二零二五年線下業務工作重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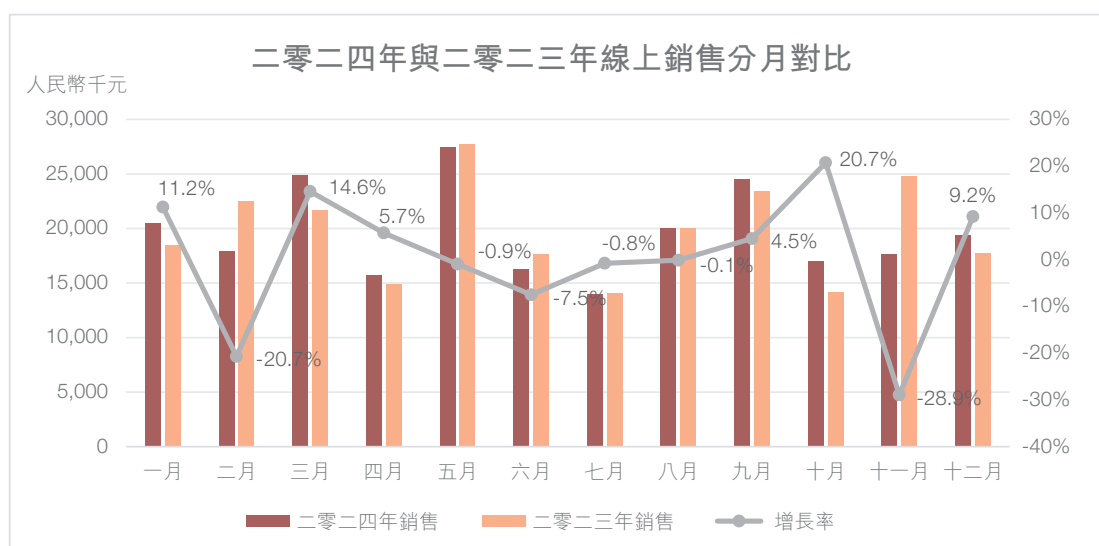
提升門店盈利能力：面對複雜多變的消費市場環境，我們將通過集團的定向投入、銷售團隊的業務指導，從門店建設、導購培訓、產品配套、售後保障、廣告宣傳等多角度加大扶持，提高加盟體系的抗風險能力。

打造內容生態、創新直播模式：隨着本地生活類平台的相繼入駐，我們將在多渠道開展銷售工作，這使得團隊將更加關注內容建設，講好品牌故事，傳遞產品價值。借助外部直播團隊並加快建設自己的直播隊伍同樣是重要工作，我們將通過多元化的直播方式為線下銷售注入新鮮活力。

提升產品競爭力：採取經典再塑、青春潮流、匠心技藝等多產品開發策略，開展多渠道的宣傳活動。關注消費者需求，填補產品空白。

二、線上業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線上業務完成銷售人民幣2.35億元，完成年度目標102.17%，同比二零二三年同期下滑0.84%。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二月份情人節與春節重合，情侶送禮的消費氛圍被稀釋，導致二月銷售下滑。因品牌堅持價格體系，未參加平台官方的雙十一活動，導致活動期間流量和轉化下滑，十一月銷售也受到影響。除開二月和十一月之外，其他月份的月均銷售增長率在5%左右。



1. 平台新模塊及新推廣方式

在新推廣方式使用方面，電商團隊緊跟平台發展趨勢，主動積極開通平台新模塊及進行新推廣方式的運營，比如天貓全站推、天貓全店智投、京東雲短信、京東拉新定制人群場景、抖音巨量千川等。這幾種模式為電商平台新的營銷解決方案，旨在通過整合站內外資源，全面提升店鋪的曝光率、流量和銷售額。它涵蓋了廣告投放、促銷活動、內容營銷、社交互動等多個方面，不僅幫助品牌提升銷售業績，還增強了品牌影響力和用戶黏性，為未來的持續發展打下堅實基礎。

2. 抖音渠道拓展

在抖音渠道推廣方面，仍側重於品牌文化宣傳，採用自有賬號運營+階段創意活動+達人賬號創意視頻推廣的三位一體的推廣模式（本年度嘗試母親節自營主題直播）。於回顧年度內，(1)自有賬號共發佈視頻320條，總粉絲量達到54.6W+，賬號總曝光量達到6,237.1w+，賬號總互動量達到143.2W+；(2)全年共合作達人賬號91個，共發佈99條視頻，推廣總曝光量達到4,561.27W+，推廣總互動量達到109.08W+；(3)今年在母親節期間通過自營賬號@譚木匠官方旗艦店進行了專場直播。宣傳品牌文化、介紹產品工藝，讓產品設計師走進直播間與消費者互動。整體曝光量110萬，直播間觀看量11.5萬，新增粉絲8,500，評論數38,588。

3. 營銷活動

於回顧年度內，共執行13場營銷活動，活動內容保持線上線下同步，促進達成整體銷售目標。根據活動節點與平台活動節奏，提前佈局站內站外內容推廣，堅持各渠道共同發聲，活動期間銷售增幅明顯，例如天貓平台三八婦女節8天的活動期間內，日均銷售同比增長24.86%；在教師節的營銷活動中，日均銷售達到同比增長39.02%。但是2.14情人節，因為恰逢春節期間，且近年來情侶送禮氛圍呈現下降趨勢，情人節活動期日均銷售同比去年下滑61.07%。對品牌而言，無論從產品底層設計邏輯，服務體驗或者營銷方向等，都需要不斷地優化改良。線上產品供給還需要優化，很多細分賽道待補充主力產品，未來我們將大力優化，打造更加健全的產品體系。

4. 站內外內容推廣

持續在平台站內內容渠道以及站外小紅書等平台進行內容輸出，宣傳品牌文化、強化情感營銷，留存並擴大人羣資產，強化品牌印記，通過製作短視頻、直播帶貨等形式的內容，在主流電商平台上定期發佈產品推薦、開箱測評等內容，生動地展示產品的使用場景和功能特點。通過真實的演示，幫助用戶更直觀地了解產品，吸引平台內的流量，同時結合站內廣告投放，提高曝光率。於回顧年度內，通過小紅書發佈149條內容，219萬+次閱讀，10.5萬+次互動。通過天貓&京東內容渠道共發佈達人內容720條，顧客瀏覽213.1萬+次，顧客訪問92.6萬+次。

5. 數字化轉型

使用班牛工單系統對異常物流處理自動跟蹤所有運單，根據設定好的異常物流規則自動發現並報告異常，實現包裹的全程、實時監控。並按照設定好的處理策略、通知快遞等，形成自動化、及時準確地處理閉環。開票功能自動化處理，實現訂單與發票信息的自動匹配，無需人工手動錄入發票信息，大大減少了人力投入。系統可以自動處理開票請求，不受時間限制，確保在任何時間段都能快速響應客戶需求。利用智能AI軟件，深入了解客戶需求和偏好，提升運營效率、優化決策過程、促進創新和靈活性、增強客戶信任度和忠誠度。

6. 爆款打造

於回顧年度內，線上業務團隊圍繞「護發梳翠屏」「漆藝梳心想事成」「熊有成竹」3款產品打造爆款新品。在線上產品銷售統計中，護發梳翠屏銷售額排名第3，心想事橙銷售額排第9，達到預定爆款水平。

7. 天貓直播

於回顧年度內，線上業務團隊在天貓平台的官方直播間展現出穩中向好的強勁發展態勢。累計直播時長達到2,841小時，通過直播種草實現的成交金額與二零二三年度相比實現了36%的顯著增長。店鋪直播賬號已成功提升至行業頭部的V5等級，雖不再能獲取平台扶持流量，但運營層面的優化以及主播熟練程度的提升，使得流量承接轉化效果顯著增強，直播轉化率達到14.3%，絕對值同比提升3.6個百分點。

8. 二零二五年線上業務工作重心

在堅持「渠道多元化的基本思路不動搖」的總策略下佈局開展明年重點工作，策劃執行二零二五年營銷活動，配合站內內容渠道、站外小紅書、抖音等宣傳渠道共同發聲。為了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增強品牌的競爭力，制定拓展產品品類、創新營銷模式、優化供應鏈管理、提升顧客服務等多方面的舉措，實現可持續的業務增長。

在抖音宣傳方面，將以「品牌宣傳」、「線上銷售」和「線下賦能」為主要目標，進行「節點活動營銷」和「賬號內容運營」兩大板塊事項。全年持續進行賬號矩陣內容輸出，產出IP賬號內容及系列片內容。以品牌IP為核心，品牌宣傳為目標，增加曝光吸引粉絲；並重點完善與譚木匠品牌、產品強相關的內容板塊，夯實品牌立足點。

拓展微信小店與得物平台，增加垂類銷售機會，配合私域做加法營銷。充分利用各平台生態內的流量和用戶基礎，提供在線客服功能，及時解答用戶的諮詢和疑問，增強用戶信任感，吸引更多新用戶，還能提升老用戶的復購率和忠誠度，實現銷售額的穩步增長。

優化線上產品體系，對產品進行場景細分、功能細分，強化禮遇心智，悅己儀式感。收集顧客意見，對產品進行優化提升，並且更新營銷推廣方式，補充線上特供款價格段及品類缺失，完善特供款體系。

在天貓直播方面，為持續穩固梳篦行業的領軍地位，確保直播銷售額穩步增長，我們將從以下幾個方面發力：

流量端：在活動期間，適當增加直播時段的覆蓋範圍，以撬動更多公域免費流量。同時，在現有主播團隊的基礎上，持續擴充主播儲備，加強主播對品牌及產品知識的學習。

運營策略端：着重強調直播專屬權益，以此提升新客的首次購買率；為老客戶增加復購權益，提高復購率。除了流量產品，還要增加中腰部產品的曝光與商品點擊量，提升中腰部及高客單價產品的銷售貢獻。在活動期間，嘗試推出免單及紅包等玩法，進一步提高直播間的轉化率。未來店播直播也將持續優化，穩定增長，再創新高。

搭建微信私域體系與小紅書私域體系，將涵蓋用戶獲取、留存、轉化和裂變等各個環節，形成完整的用戶生命周期管理閉環。根據用戶的興趣愛好和購買行為，分層建立不同的微信群，如新品體驗群、忠實用戶群等，提供針對性的服務和互動。配備專屬客服人員，及時解答用戶的問題和需求，增強用戶體驗。定期收集用戶的反饋和建議，了解他們的需求和痛點，不斷優化產品和服務，確保用戶體驗的持續提升。同時研究其他品牌的私域運營成功案例，結合自身特點進行借鑑和創新。根據實際運營情況，不斷優化私域體系的各個環節，確保其高效運轉。有效地搭建一個完整的品牌私域體系，提升用戶的黏性和忠誠度。

提升發貨設備和場地的利用效率，降低運營成本，增強競爭力。根據功能需求將作業區劃分為收貨區、存儲區、揀選區、打包區、發貨區、定制區等不同區域，確保流程順暢無阻。規劃合理的人員和貨物流動路線，減少不必要的走動距離，提高工作效率。制定詳細的發貨操作手冊，明確各個崗位職責，規範每個環節的具體步驟，減少人為失誤。同時建立科學合理的績效評價體系，激勵員工積極進取，同時也能及時發現和解決問題，持續改進服務水平。

三、海外業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海外線下共計完成出庫人民幣367.5萬元，同比去年下降4.73%；跨境電商平台銷售額人民幣99.99萬元，同比去年增長25.2%；香港直營店及線上平台共計完成銷售426.8萬港幣，同比去年下降8.2%。

於回顧年度內，海外業務團隊主要開展以下幾項工作：

1. 於香港九龍塘又一城誠品書店內新開設一家直營店舖。
2. 在香港開始嘗試使用香港本地的KOL在社交平台上進行品牌和產品的推廣宣傳，並推出香港區域產品「中華白海豚」系列，受到店舖員工以及消費者的好評。
3. 對美國亞馬遜店舖和日本亞馬遜店舖進行了形象升級，充分考慮當地市場人群的審美風格、邏輯和消費習慣，抓住消費人群以提高轉化率。
4. 海外活動展會：3月份參加了美國拉斯維加斯消費品及禮品展(ASD Market Week)獲得最佳展商獎，在品牌傳播上收獲了較高的美譽度；8月份參加了馬來西亞展；9月份時隔多年再次參加日本東京禮品展，也是第一次將新的「梳房研究院」活動帶到日本，木梳製作體驗活動和彩繪活動吸引了更多的人了解到譚木匠品牌。

海外業務工作展望：

1. 李永銓新形象店舖落地香港，同步兩個設計師聯乘產品系列上市，配合公關推廣：品牌形象升級(專賣店、產品及包裝)的營銷推廣策劃及落地執行。
2. 計劃在新加坡開設直營店舖，爭取在二零二五年落地。

3. 線上海外本地服務倉試點落地。根據現有的業務規模以及未來發展的考量，選擇合適的海外倉點位，並充分考慮收發貨成本、時效性、安全性等功能的充分適宜。
4. 海外展會工作。繼續參加美國拉斯維加斯與日本東京展會，保持持續的品牌曝光。
5. 對海外意向加盟商以及渠道商保持跟進，適時跟進，加快落地。

四、創意研發

於回顧年度內，創意研發團隊側重於新風格產品打造、功能產品升級優化、專利結構工藝設計研發、回存材料利用研發，在新功能、新結構、新設計、新工藝上增加研發投入，不斷突破和創新，緊密與市場的聯繫和對接，持續增強產品力。共完成16個新產品項目的設計和開發，共上市常規新品44款；試銷並已完成評估的34款產品中轉常規產品27款，上市成功率79.4%。

在材料利用方面，關注單材料的產品系統性匹配，重點進行材料使用規格的配套性開發和補充開發，有效抑制了回存材料總存量的增加。

包裝方面，完成檀香木包裝升級迭代，調整包裝結構，使手珠在封閉包裝內保存、增加折頁物料、擦拭布、彈力繩等輔配件，提升了高端產品附加值；完成婚慶包裝升級迭代，調整包裝結構及裱紙材料，增加布袋、賀卡輔配件，提高婚慶包裝儀式感，加強禮品屬性。

於回顧年度內，創意研發團隊開展的重點項目有：防夾發新梳針結構護發梳，獲得實用新型專利，梳發更通順，解決梳針齒根卡夾頭發的情況，避免因夾發帶來的梳發疼痛感，使梳理過程更加順暢；便攜梳產品開發項目，對現有合木梳、鑲齒梳、按摩梳、撥筋梳進行尺寸及設計調整，使其具備梳理或按摩功能之外，也滿足外出便攜的需求；異材質結合設計開發項目，將金、銀、石榴石融入手珠、手鐲設計中，給人以煥然一新、與眾不同的產品視覺效果；養身功能系列，重點在產品的結構和功能方面進行開發設計，提升產品的身體使用舒適度；自主開發大漆工藝、掐絲琺瑯工藝、襯色螺鈿工藝等工藝產品系列，已進行或完成小批量試制，實現落地轉化。

創意研發工作展望：

持續推進新結構、新梳形、新風格產品的開發和優化，提高產品附加值；提升設計轉化能力、開發新資源，控制產品成本；持續推進自主產品的開發和創新，不斷突破。

堅持深度挖掘中國傳統文化，產品設計立足消費品市場需求，以完整、系統的思維打造產品。全面考慮產品營銷點，結合後期營銷玩法，讓產品本身的立意能夠與營銷推廣形成整體。

根據本公司／部門的發展規劃和市場需求，制定清晰的合作策略和目標。明確非遺、傳統文化的合作方向、重點、期望成果和評估標準。拓寬思路，打破傳統產品聯名開發模式的思維局限，以市場需求為風向，創新合作模式及內容，包括包裝、宣傳推廣等聯名合作形式。

持續改善和優化包裝，滿足功能需求、提升包裝品質並控制成本。

引入先進的設計軟件和技術，如AI輔助設計等，提升設計效率和質量，加速產品創新步伐。

五、生產技術

於回顧年度內，生產組織團隊繼續遵循「打緊用人」的原則，以「提產能、保供應」為主旋律，持續推進工藝設備技術創新和改進，關注一線員工的身體健康和心理健康、加大培養一崗多能並調配車間之間的互幫互助和融合協調等多重措施，有效保障了市場訂單供應。全年，完成交付產品數量562.82萬件，同比增加50萬件。

工藝及設備技術創新和改進主要有：

角梳變形處理方法的改進，對變形角材、角梳進行處理的合格率從20%提高到80%；平板異形護發梳自動銑槽工藝改進，並全面實施；逐步改良設備的加工基台，從加工單一產品調整為可加工多品類產品，提高設備的利用率和靈活性，滿足和應對因產品品類變化帶來的生產訂單的變化。

非漆工藝穩步試產上市；建立了全天候大漆工藝生產條件，推進標準工藝流程的規範；完成掐絲琺琅工藝產品的工藝攻關，建立了色譜模板，逐步完成了新產品的小批量試製。

合木梳自動化拋齒技術開發完成綜合驗收，達成設備加工效率提高70%，大幅降低人工作業勞動強度，已擴展新技術設備2台投入生產使用。

鑲齒梳自動化拋齒技術項目開發完成由部分工序自動化向全部工序自動化的試驗驗證，樣機設備達成初期目標，下一步將進行成型機改善設計。

合木梳自動化黏拼項目完成批量中試生產驗證，通過對夾具與膠黏劑的工藝改進，有效減少脫膠和膠縫質量問題，初步達成降低勞動強度人工不緊固並轉運夾具，黏拼周期縮短的目標。

梳坯自動化仿形技術項目經過技術方案調整，實現梳坯一次裝夾，完成梳背和梳彎的弧形加工，樣機設備進入產品中試驗證階段。

材料與產品穩定性改善技術項目，一是將技術成熟的酞紅木運用於生產；二是對沉貴寶材料進行處理工藝技術的研究，批量生產6,000多把產品投入市場驗證，兩種材料產品質量退貨均明顯減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有效專利保有量為：發明專利15件；實用新型專利56件；外觀專利44件。

本公司檢測實驗室通過了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簡稱CNAS能力覆審驗證，達到梳篦產品7個項目的檢測能力授權。

六、物流配送

於回顧年度內，物流配送團隊密切關注市場需求和協調生產能力，及時下達生產和採購計劃，採取如：提高員工技能、推行一崗多能幫助瓶頸工序提高產量、推行「日清日畢」的生產工作目標等方式，全年共計生產配送發貨535.2萬件，確保了市場訂單的滿足和適當的安全庫存。

關於產品售後維修工作，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一共31個維修站在運營維修，全年共計維修數量為267,134件，得到顧客好評。為持續提高維修工作質量，起草《售後維修工作運行管理辦法》並已實施，主要是明確各部門職責，各司其職，規範協作配合等。

七、品牌建設

於回顧年度內，國家文化和旅遊部公布了新一批國家文化產業示範基地名單，重慶譚木匠工藝品有限公司光榮上榜，成為國家級文化產業示範基地。這不僅是對譚木匠在文化產業領域內取得成就的認可，也是對譚木匠品牌整體實力的肯定。

譚木匠控股有限公司獲選《福布斯》雜誌公布的「二零二四年度亞洲最佳中小上市企業」榜單。《福布斯》雜誌每年都會從數千家亞洲中小型企業中挑選出表現突出的企業，評選標準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健康度、創新能力、企業治理及社會責任等多方面因素。譚木匠憑借其穩健的增長態勢、獨特的商業模式以及卓越的社會貢獻脫穎而出，成為本年度獲此殊榮的企業之一。

於回顧年度內，組織舉辦或參加了多項線上線下的品牌活動，如「櫛佩之美」設計大賽、梳情詩徵集、譚木匠木梳走進北京故宮博物院、亮相深圳文博會、參與「一帶一路」國際技能大賽、參加西安設計周等，持續致力於全方位提升品牌曝光度與影響力。

在數字化媒體具有明顯優勢的當下，紙質媒介在閱讀體驗、沉澱文化方面依然有其獨特的存在價值，我們因此恢復了《譚木匠》內刊紙質版。

下面分享兩則刊載於內刊的小故事：

200元紅包

200元說多不多，說少也不少，但有時用到不當的地方就會產生不良的影響的。其實這個事也是好久以前的了，但我還是想分享一下。

回想那天，我的人生合夥人回家，就給我說：「今天那個誰給了我一個紅包，他放到我的抽屜裏說這裏有200元你收下，就走了。」我就好奇道：「為什麼呢？」他娓娓道來：「哎，他做的貨沒有同工序的做得細，來交了幾次都不行，返工量多。」

我詫異道：「那你怎麼處理這個問題呢？」他回應說：「能怎麼處理喲，該返工得還得返呀，紅包自然是原封不動地還給他。我還第一時間把這個事報備給了我的上級領導，這是原則問題，大家都是打工的，掙錢不易，都像他這麼玩，那怎麼行。產品做差點我們可以修改，做好，我要是收了那錢就是人生污點，雖然不多但會讓我背名呀。」

他說：「我還給他時也給他說了，「你給我紅包這事我反映給我的領導和你的領導了，你技能上要多向同工序的同事學習，以後不要來搞這些花里胡哨的事情了。」並且指導他怎麼去改進做產品的方法。我們的產品都是手工藝品，要對得起自己和顧客的。」

「誒，」我說：「不錯喲，思想覺悟可以嘛！」他說：「必須的。」

確實，我們生活和工作中都會有難處、但要努力想辦法去解決，而不是走捷徑。（萬州廠：幸春燕）

烈日下的背包客

四月的深圳已是驕陽似火，我和張義春主任出差到此辦完事已是下午3點半了，我倆背着行囊頂着30℃的高溫走了20分鐘後，才找到了一家酒店，我趕緊衝進大廳，上前台詢問價格要380元一晚，我認為在深圳這種一線城市，這個價格不算貴，且金額也在報銷限額之內，實在是不願意再走的我遂向張主任建議就在這裏住吧，張主任立馬掏出手機查詢了一下後，笑着對我說道：「我看了一下離這裏1km左右有一家維也納，價格只要200多元一晚，你看我們多的距離都走了，也不差這點了，再說了我比你年長都還走得動，難道你體力不如我？」我只得笑笑無奈地又走了十來分鐘才到維也納酒店。

放下背包，我躺在床上，心中久久不能平靜。克己奉公不僅僅是不吃不拿，張主任以實際行動告訴我，只有時刻警醒，心懷坦蕩，戰勝自己，才能做到真正的風清氣正。

翌日，深圳的街頭上仍然有兩個在烈日下的背包客匆匆趕路，只是此刻的我心中不再埋怨，而是堅定了前進的方向。（技術中心：廖恒）

八、人力資源及綜合治理

本公司把「誠實勞動快樂」的核心價值觀的堅守和踐行放在首要位置，並深度貫徹去年本公司三十周年慶典提出的「誠實正直、快樂勞動，不藏私心、廉潔奉公，良善卑微、風清氣正」的工作原則，在本公司主要辦公現場做展示、敲警鐘。

全年查處通報批評5次共7部門、給予通報表揚3次共5部門。

回顧年度內，把鼓勵各層級員工提出合理化改善建議、促進改變創新，作為推進本公司向更高更好方向發展的重要措施，由人力文化中心、行政風控中心牽頭，各部門各層級員工積極踴躍參與，起到了良好的推進作用和實質性貢獻。全年本公司共收到合理化改善建議626條、採納256條、完成實施174條、正在實施58條、待實施或待評估結果的有24條、評審表決通過季度優秀合理化改善建議26條、年度優秀合理化改善建議7條。二零二四年全年申報改變創新項目共43項，評審表決通過改變創新26項。

本公司在做好市場拓展、秩序維護的同時，加大了假冒偽劣、違規網銷的查處打擊力度。全年收集違規違法案例103起，完成證據採集並固證103起，進入訴已結案13起，獲得判賠金額人民幣43.7萬元。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四年訴訟案件經法院調解（裁定、強制執行）結案共91起，查處追賠金額人民幣205.6萬元。隨着本公司內聯外引的市場整肅力度加強，本公司在確保線下加盟體系遵規守紀、誠實合法經營的基礎上，將繼續加大線上違規網銷、銷售假冒偽劣、貼牌侵權的打擊力度，進一步維護市場經營環境和品牌聲譽。

本公司嚴格遵守國家勞動安全、環境保護、職業健康方面的法律法規，做到制度健全、措施適宜、檢查到位。在做好國家勞動、安全、環保等方面符合性要求的同時，每季度召開安全生產、經營風險工作會，及時總結、糾正、預防過程問題。回顧年度內，既沒有違反員工勞動權益保障方面的法律規範，也沒有發生員工勞動爭議或訴訟維權，更沒有發生勞動安全、環境保護、職業健康事故。產品在生產、銷售、使用過程中，沒有發生毒副和過敏性案例。

持續致力於促進和保障殘疾人就業，改善提升殘疾人康復的場地和設施條件。在把殘疾人活動家園建好用好的同時，將更加人性人文的完善無障礙生產生活設施，讓更多殘障人士能夠來到本公司，充分體現本公司的人文關懷和社會責任擔當。回顧年度內，增加新入職殘疾人43人，離退休殘疾人32人，淨增殘疾人就業11人。

本公司繼續加大萬州新廠建設、技術改造、工藝設備研發的力度。隨着萬州新廠南區的竣工投產，多年的材料加工和乾燥瓶頸得以解決，做到了建立並實施最優化的以鋸代刨的原木精確加工和材料乾燥工藝，材料利用和產品質量已逐漸得到改善和有效提升。目前萬州新廠北區一期的建設，已經完成項目初驗，具備進場裝修施工的條件。計劃在二零二五年六月實現物流包裝配送加工中心搬家，從根本上解決困擾該部門所在場所存在多年的「三合一」風險問題。同時，將對萬州廠生產作業流程做優化配置整合，工藝作業改進、自主技術研發、外部技術引進成效顯著，在有效降低技能難度和作業強度同時，生產效率得到提高，市場保供能力進一步增強，逐步實現先進的加工技術和手工工藝的完美結合。

回顧年度內，本公司訂單生產仍處於高壓運行狀態，在員工休假休息等勞動保障方面還有不足，繼續通過工藝設備技術提升、作業方法改善來持續提高作業效率，縮減工作時間；適應國際市場的李永銓新專賣店設計推出略有滯後；新建薪酬績效體系於員工認知、個人成長、發展方向和價值貢獻方面存在不足；線上平台規則變化給本公司帶來增長瓶頸的挑戰和積極應對；線下專賣店的形象建設和增值體驗服務、海外市場拓展方向的新思路等方面，還有許多沒有做好或欠缺之處，需要我們更加努力；動態敏感反應單品成本、為設計和營銷提供決策支持的單品成本核算系統建設，雖然有效解決最複雜最難的材料車間，但總體進度已經明顯落後於合同約定計劃，將在二零二五年全面達成；在深入鼓勵員工多提改善建議和改變創新工作中，對於優秀建議推薦申報方面有管理層固化趨勢，在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已從評價辦法和機制上予以改善和積極引導，逐漸體現出本公司「小建議大獎勵，大建議小獎勵」的本公司精神，全面推動全員改善創新；本公司擬定的「梳情花園」活動，由於設計方的時間檔期和費用很高的問題，沒有達成。目前，通過本公司內部設計師已完成設計方案，計劃二零二五年在國內海外推出「梳情花園」市場運營和品牌傳播活動約4-6場。

商標管理方面，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持有有效商標775件。其中，譚木匠（重譚、香譚）名下國內註冊商標388件，港澳台及海外註冊商標133件；木匠谷名下國內註冊商標233件、港澳台及海外註冊商標21件。

二零二四年新商標註冊4件，續展商標37件。

財務回顧

1. 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505,436,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99,68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748,000元或1.2%。該項增加主要因為市場需求在回顧年度期間相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趨向復甦而有所增加所致。線下業務之收益約為人民幣290,161,000元，比去年的約人民幣282,441,000元增加約人民幣7,720,000元或2.7%。線上業務之收益約為人民幣209,636,000元，比去年的約人民幣211,468,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832,000元或0.9%。直接經營店鋪之收益約為人民幣4,460,000元，比去年的約人民幣4,661,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01,000元或4.3%。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有1,250間特許加盟店鋪及4間直接經營店鋪，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則分別有1,166間特許加盟店鋪及4間直接經營店鋪。加盟費收入約為人民幣1,179,000元，與去年的約人民幣1,118,000元相比，增加約人民幣61,000元或5.5%。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益				
－ 梳子	38,221	7.6	46,072	9.2
－ 鏡子	505	0.1	552	0.1
－ 組合禮盒	462,552	91.5	447,459	89.6
－ 其他飾品*	2,979	0.6	4,487	0.9
加盟費收入	1,179	0.2	1,118	0.2
總額	<u>505,436</u>	<u>100.0</u>	<u>499,688</u>	<u>100.0</u>

* 其他飾品包括頭飾、手飾及小型家居飾品

2.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00,234,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8,811,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423,000元或0.7%，銷售成本增加主要是對應於回顧年度銷量增加及銷售產品組合之變化所致。

3.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約為人民幣305,202,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00,877,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325,000元或1.4%。毛利率由二零二三年的60.2%上升至二零二四年的60.4%。於回顧年度內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之銷售產品組合的轉變所致。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益／（虧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益／（虧損）為收益約人民幣42,456,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人民幣41,21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246,000元或3.0%。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益／（虧損）主要分別為中國增值稅退款約人民幣28,904,000元、租金收入約人民幣4,743,000元、利息收入約人民幣11,757,000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約人民幣816,000元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約人民幣7,470,000元（二零二三年：分別為中國增值稅退款約人民幣26,865,000元、租金收入約人民幣4,860,000元、利息收入約人民幣8,805,000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約人民幣883,000元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約人民幣5,550,000元）。

5.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85,624,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85,502,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22,000元或0.1%。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分別包括廣告宣傳及推廣費約人民幣28,231,000元、運輸費用約人民幣2,903,000元、使用權資產的折舊約人民幣2,978,000元、工資及津貼支出約人民幣15,943,000元及差旅費約人民幣2,686,000元（二零二三年：分別為廣告宣傳及推廣費約人民幣29,962,000元、運輸費用約人民幣11,289,000元、使用權資產的折舊約人民幣2,948,000元、工資及津貼支出約人民幣13,221,000元及差旅費約人民幣1,910,000元）。

6.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41,851,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0,469,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382,000元或3.4%。行政開支主要分別包括工資及津貼支出約人民幣24,050,000元、法律及專業費用約人民幣3,066,000元、設計及樣板費用約人民幣939,000元、顧問費約人民幣364,000元、審計及審閱費約人民幣1,079,000元（二零二三年：分別為工資及津貼支出約人民幣22,330,000元、法律及專業費用約人民幣1,166,000元、設計及樣板費用約人民幣961,000元、顧問費約人民幣521,000元、審計及審閱費約人民幣1,067,000元）。

7.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6,638,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844,000元增加約人民幣794,000元或13.6%。

8.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611,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81,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0,000元或5.2%。財務費用為租賃負債利息。

9.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41,455,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5,917,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538,000元或15.4%，此項增加主要歸因於回顧年度內除稅前溢利有所增加所致。詳情載於本公告之財務報表附註7內。

回顧年度內，實際稅率為19.5%，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17.1%。

10. 年度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溢利約為人民幣171,479,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73,774,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295,000元或1.3%。此項減少主要是因為於回顧年度內所得稅有所增加所致。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年度溢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年度溢利約為人民幣171,366,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73,734,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368,000元或1.4%。

主要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

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租賃資產改良工程、廠房及機器、傢具及設備、汽車及在建項目。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32,355,000元，較去年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5,92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6,430,000元或25.0%。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在建項目增加所致。

2. 存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存貨約為人民幣292,498,000元，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值約人民幣248,136,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4,362,000元或17.9%，存貨值增加主要是由於原材料增加所致。原材料由去年之約人民幣189,151,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1,560,000元或22.0%至今年之約人民幣230,711,000元。詳情載於本公告之財務報表附註12內。

3. 應收貿易賬款

一般而言，加盟商須於產品交付前先結清貨款。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包括一些有較好銷售業績的本集團加盟商應支付的產品信貸銷售款。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應收貿易賬款約為人民幣7,153,000元，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貿易賬款金額約人民幣6,808,000元比較，金額增加約人民幣345,000元或5.1%。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載於本公告之財務報表附註13內。

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非流動加流動部份）約為人民幣11,280,000元，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金額約人民幣9,595,000元增加了約人民幣1,685,000元或17.6%。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增加主要是由於其他應收款項較去年有所增加所致。

5. 應付貿易賬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應付貿易賬款約為人民幣9,507,000元，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856,000元相比，增加了約人民幣2,651,000元或38.7%。供應商一般給予30日信貸期，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載於本公告之財務報表附註14內。

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結餘額包括應付股息、其他應付款、應計費用、已收貿易按金、退貨準備、應付增值稅及其他應付非所得稅稅項及合約負債。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約為人民幣47,798,000元，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約為人民幣50,435,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637,000元或5.2%。於回顧年度內，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主要是由於應付工資有所減少所致。

資本架構

1. 債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任何計息銀行貸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

2.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任何計息銀行貸款，故計算資本負債比率並無任何意義。

3. 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任何向銀行抵押的資產（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

4.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支出主要包括購買廠房及設備、傢俱及裝置、在建項目及汽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支出分別為約人民幣33,081,000元與約人民幣21,056,000元。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主要以各項營運所得現金和各項長短期銀行借貸滿足營運資金的需求。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沒有任何銀行貸款，披露浮動利率貸款之實際利率並不適用。

考慮到本集團營運所得現金流和可動用銀行借貸額，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滿足目前及本公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人民幣41,714,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7,381,000元），主要來源於本集團營業收入。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0,718,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4,433,000元）。

本集團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沒有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未來展望

二零二五年重點工作方向：

一、市場拓展與運營管理

1. 堅持長期的品牌主義：1) 不打價格戰，不打折、不擺爛、不做團券等直接或變相的價格營銷；2) 把本公司統一的平台品牌形象館建設好用好，增強線下門店、顧客會員與品牌館的互動與增值服務，把本公司的品牌活動策劃好做好。3) 逆勢而生、堅定信心推進新建、遷址、重裝店鋪的優化升級，去到更好的商圈、商場、鋪位的拓展和支持。在保證新建店質量基礎上做好數量提升。並同步有效防止數據不真實、用完政策就關店的投機行為，加強加大懲處力度。4) 進一步做好交通口岸、旅遊景區、核心商圈具有符合本公司品牌形象塑造的獨立店鋪建設的政策支持。5) 線上電商業務，在做好既有渠道平台的基礎上關注並實時跟進新的渠道、平台、玩法，大膽嘗試新模式不掉隊，不斷拓展新的曝光和增長點。

2. 持續推進「亮淨齊」並統一的品牌形象建設：1) 以「與品牌相關、給品牌加分」為唯一判定標準。2) 不允許個人興趣、愛好、審美的多餘發揮，只能遵從並按照本公司的要求來。3) 堅持捨去、捨去、再捨去，建設維護統一的品牌形象。
3. 強化推進加盟體系譚二代的傳承工作：1) 遵守規則，堅守底線，跟上本公司。從本公司品牌、個人事業可持續的角度維護好品牌、做出好業績。2) 鼓勵創新經營，允許試錯容錯。要放手但不放任。不是完美無缺，而是真誠可靠。3) 讓譚木匠的事業薪火相傳，青出於藍而勝於藍。
4. 堅定市場整肅、加大維權力度：1) 本公司堅定整肅，不管是外部侵權還是加盟體系違規，本公司絕不手軟，老虎蒼蠅一起打。2) 把本公司品牌和加盟體系自身建設好做好，才是根基根本和關鍵。

二、服務市場支持

1. 堅定推進「先進的加工技術研發與傳統手工工藝挖掘相結合融合」的道路
2. 推進異材質結構產品量產工藝技術並作業方法的成熟和配套新品推出。實施工藝技術改善和技術研發計劃，以滿足新品生產、提升產品質量和加工作業效率。貨比三家的採購策略和材料精益節約，降低成本，提升綜合毛利率水平。
3. 做好品牌傳播和營銷推廣的快閃活動共4-6場。
4. 辦好設計大賽十周年活動與品牌傳播；設計大賽成果轉化並專賣店展陳傳播銷售。

5. 拓展寬度和深度，加大加盟體系違規、市場侵權的查處懲治力度。
6. 全方位學習並引入稻盛利他－阿米巴經營哲學和管理工具，為2026年全面落地實施做好條件準備，以促進各崗位、各部門、全公司構建稻盛哲學、加強互動協作支持、增強危機意識、不斷求新求變、綜合提升本公司系統性競爭力。
7. 爆品訂單生產應急轉化、滿足能力的提升。
8. 實施「譚木匠&手工」的品牌文化內容直播，對接手工文化領域的正能量大V開展「一把好梳子、非遺、公益等探廠」的品牌活動。
9. 進一步推動合理化建議、改變創新、技術進步等創新活動。
10. 新廠北區一期建設並全面投用和全部後續建設程序工作、老廠殘疾人生產生活無障礙設施改善提升、老廠品牌形象的改善提升車間試點、譚木匠博物館策劃方案。
11. 譚木匠品牌價值評價上榜。
12. 促進殘疾人就業並深度踐行本公司存在的價值，把員工教勤快帶能幹，推動定向分期分批外訪學習培訓交流。
13. 開好加盟體系年會、舉辦第十屆職工運動會。

股息

末期股息

為答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36.63港仙，總額約為91,10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5,632,000元），惟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派息率為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50.0%。

沒有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領取股息的安排，上述之末期股息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一）或之前派發。

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手續

符合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東不能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之末期股息，本公司股東不能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或有負債、法律訴訟及潛在訴訟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內，有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3,384,000元位於江蘇省句容市的一項物業。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自蘇州建興置業有限公司（「發展商」）購得該物業。本集團已悉數支付樓宇售價，但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獲得擁有權證。近幾年，本集團已向發展商提出起訴。於回顧年度內，發展商已進入清盤程序。管理層已取得法律意見，並且評估認為清盤人很可能將繼續執行發展商與本集團之間的買賣協議及完成將擁有權證發給本集團。因此，沒有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法律訴訟或潛在訴訟。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七日，本公司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生效日期」）生效。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於生效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任何時間向任何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董事、顧問、供應商、客戶及股東授出購股權認購股份。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列於招股章程。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失效。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若干合資格參與人士接納合共400,000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4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該批購股權已失效。

持續經營

根據現行財務狀況和可動用的融資，本集團在可見未來有足夠財務資源繼續經營。因此，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已採用「持續經營」基準。

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最少25%的已發行股本由公眾股東持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致力堅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納多項措施以加強內部監控系統、董事的持續專業培訓及本公司其他常規範疇。董事會在努力保持高標準企業管治的同時，亦致力為其股東創造價值及爭取最大回報。董事會將繼續參照本地及國際標準檢討及提高企業管治常規的質量。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每位董事經已確認彼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採納條款不會較標準守則寬鬆之書面指引。高級管理層因其在本公司所擔任之職務而可能擁有未公佈之內幕資料，彼等已應要求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之有關規定。在回顧年度內，根據本公司所知，並無出現有關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劉麗婷女士、楊天南先生及周錦榮先生，周錦榮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及責任包括：

- 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進行獨立檢討；
- 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的完整性；
-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及
- 與公司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

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之工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本集團內部監控措施效能。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外聘核數師的審核計劃及方法，並定期監察審核工作的進展及結果。

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亦履行企業管治職務，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規定的其他職責。

根據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全體審核委員均有出席之會議，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獨立審計師閱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本業績公告、二零二四年年報及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應用之會計原則及守則，並已認同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處理方法及編制本業績公告之財務報表是合乎現行之會計準則和上市規則的要求並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已批准委任譚力子先生及劉珂佳女士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一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重大本報告期後事項。

信息披露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http://www.hkexnews.hk>)內之「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tans.com>)內之「投資者關係」內刊發。而載有上市規則之所有所需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將會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tans.com>)「投資者關係」內刊發。

承董事會命
譚木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譚傳華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即譚傳華先生、譚棟夫先生、羅洪平先生、譚力子先生及劉珂佳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麗婷女士、楊天南先生和周錦榮先生。

* 僅供識別